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实训室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为了贯彻落实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学校安全工作的精神，深入开展创建平安校园工作，进一步加强实验实训室安全管理，增强安全防范意识，杜绝事故隐患，确保全校师生能在安全的实验实训室环境中进行正常的教学科研活动，保障师生员工的生命及学校财产的安全，特制定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

实验实训室是进行教学科研的重要基地。为确保实验实训室安全，减少和控制实验实训室安全事故的危害和影响，保证教学、科研的正常进行，我们要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和省教育厅有关安全工作的规定，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坚持“以人为本”的安全理念，引导师生员工重视安全，并积极查找安全隐患，制定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对各类不稳定因素力求做到早发现、早控制、早上报，把工作做前、做深、做细，确保实验实训室在发生事故后，能科学有效地实施处置，切实有效降低和控制事故的危害，防止人员和国家财产免遭损失。

二、组织机构

1、学院实训室突发事件应急领导小组

组 长：书记、院长

副组长：全体副院长

成 员：各系部党政负责人，安全工作处处长，科技服务与工程实训中心主任，各实训室安全责任人和实训室安全员。

2、责任分工

组 长：负责全面指挥，及时解决和处置安全隐患和突发安全事件。

副组长：组织和协调各教学、行政、学生和后勤保障部门，指挥各单位有效开展安全防范工作。

成 员：

- (1) 组织制定安全保障规章制度；
- (2) 保证安全保障规章制度有效实施；
- (3) 组织安全检查，及时消除安全事故隐患；
- (4) 组织制定并实施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 (5) 负责现场急救的指挥工作；
- (6) 及时、准确报告安全事故。

应急电话： 火警：119 ； 匪警： 110 ； 医疗急救 120。

学院值班电话：88621262

三、预防预警机制

（一）预防

（1）实训室工作人员针对各种可能发生的突发事故，首先完善预防、预警机制，开展风险评估分析，做到早防范、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2）加强实训室标准化建设，由实训室负责人对实训设备配置、个人防护、应急设备器具、实训室安全行为、安全操作规程等做出明确规定。

（3）增强师生的安全意识，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加强日常安全巡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4）加强应急反应机制的日常管理，在实践中经常演练和完善应急处置预案。

(5) 实训室负责人要加强实训人员的培训教育，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实战能力。

(二) 预警

(1) 建立有效的预警机制，为各种危险品建立档案和使用记录，发现遗失、不当存放，立即处置。

(2) 严格执行安全巡查制度，及时发现、消除隐患，对存在不安全行为的人员，有安全隐患的设备设施、用品用具，及时发出书面预警通知，提醒相关人员提高警惕。

四、应急预案

(一) 实训室火灾应急处理预案

(1) 发现火情，现场工作人员立即采取措施处理，防止火势蔓延并迅速报告。

(2) 确定火灾发生的位置，判断出火灾发生的原因，如压缩气体、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物品、自燃物品等。

(3) 明确火灾周围环境，判断出是否有重大危险源分布及是否会带来次生灾难发生。

(4) 明确救灾的基本方法，并采取相应措施，按照应急处置程序采用适当的消防器材进行扑救；包括木材、布料、纸张、橡胶以及塑料等的固体可燃材料的火灾，可采用水冷却法，但对珍贵图书、档案应使用二氧化碳、卤代烷、干粉灭火剂灭火。易燃可燃液体、易燃气体和油脂类等化学药品火灾，使用大剂量泡沫灭火剂、干粉灭火剂将液体火灾扑灭。带电电气设备火灾，应切断电源后再灭火，因现场情况及其他原因，不能断电，需要带电灭火时，应使用沙子或干粉灭火器，不能使用泡沫灭火器或水。

(5) 视火情拨打“119”报警求救，并到明显位置引导消防车。

（二）实训室爆炸应急处理预案

（1）实训室爆炸发生时，实训室负责人或安全员在其认为安全的情况下必需及时切断电源和管道阀门。

（2）所有人员应听从临时召集人的安排，有组织的通过安全出口或用其他方法迅速撤离爆炸现场。

（3）应急预案领导小组负责安排抢救工作和人员安置工作。

（三）实训室触电应急处理预案

（1）触电急救的原则是在现场采取积极措施保护伤员生命。

（2）触电急救，首先要使触电者迅速脱离电源，越快越好，触电者未脱离电源前，救护人员不准用手直接接触及伤员。使伤者脱离电源方法：（1）切断电源开关；（2）若电源开关较远，可用干燥的木橇，竹竿等挑开触电者身上的电线或带电设备；（3）可用几层干燥的衣服将手包住，或者站在干燥的木板上，拉触电者的衣服，使其脱离电源；

（3）触电者脱离电源后，应视其神志是否清醒，神志清醒者，应使其就地躺平，严密观察，暂时不要站立或走动；如神志不清，应就地仰面躺平，且确保气道通畅，并于 5 秒时间间隔呼叫伤员或轻拍其肩膀，以判定伤员是否意识丧失。禁止摇动伤员头部呼叫伤员。

（4）抢救的伤员应立即就地坚持用人工心肺复苏法正确抢救，并设法联系校医务室接替救治。

（四）机械伤害事故

（1）机械伤害事故时立即切断动力电源，首先抢救伤员，观察伤员的伤害情况，如手前臂、小腿以下位置出血，应选用橡胶带或

布带或止血纱布等进行绑扎止血，如现场暂时没有急救器材，可选用其他材料进行紧急止血。

(2) 对发生休克，颅脑损伤，脊椎手上，手足骨折，创伤性出血的伤员的处理方法与高处坠落或物体打击事故相同。

(3) 动用最快的交通工具或其他措施，及时把伤者送往邻近医院抢救，运送途中应尽量减少颠簸。同时密切注意伤者的呼吸、脉搏、血压及伤口的情况。

(4) 当机械发生重大事故时，必须及时上报有关单位和组织抢救，保护现场，设置危险区域，专人监护。

(5) 立即向项目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汇报事故发生情况并请求救援。

(6) 维护现场秩序，保护好事故现场。

(五) 发生被盗、失窃等事故后，立即向学校有关部门报告，并保护好事故现场，协助公安机关破案。

(六) 突发性不可抗拒的雷电、水灾、地震、房屋垮塌等自然灾害事故发生后，应在校领导的指挥下，马上组织疏散、抢救现场工作人员或进行人员自助自救，以确保人员的人身安全，作好善后工作。

五、善后处理工作

(1) 在事故应急响应终止后，突发事故处理工作小组人员必须做好事故过程、损失及其他相关情况的整理、统计、记录工作。

(2) 事故现场调查完毕，即可对现场进行善后处理并恢复其正常状态。

(3) 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事故调查处理工作，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做好以后的防范工作。

六、附则

事故发生后，学校要依法对预案的执行情况进行事后调查。因领导不力，措施不到位、制度不坚持、工作推诿扯皮、应急处置不当，造成工作停滞和严重后果的将严肃追究有关领导和工作人员的责任。

